



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学前教育专业系列教材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

丁凯 主编



科学出版社

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学前教育专业系列教材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

丁凯 主编

科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学前教育专业系列教材”之一,从理论和实践方面分别系统地介绍了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相关内容。理论方面有音乐和儿童音乐、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基本理论、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作用、教育目标以及活动设计基本原则等;实践方面本书涵盖了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歌唱活动、韵律活动、打击乐演奏活动、音乐欣赏活动和音乐游戏等。

本书不仅可以作为本科、高职院校学前教育专业的教材,还可作为幼儿园以及早教机构教师的培训教材,同时也可以为广大学前教育工作者和相关研究人员提供相应的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 / 丁凯主编.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4

(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学前教育专业系列教材)

ISBN 978-7-03-040806-8

I. ①学… II. ①丁… III. ①学前儿童-音乐教育-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G613.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13580 号

责任编辑: 王 彦 赵姗姗 / 责任校对: 柏连海

责任印制: 吕春珉 / 封面设计: 一克米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 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双青印刷厂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4年6月第 一 版 开本: 787×1092 1/16

2014年6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12 1/2

字数: 282 000

定价: 29.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双青>)

销售部电话 010-62142126 编辑部电话 010-6213075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4030229; 010-64034315; 13501151303

学前教育专业系列教材编委会

主 任 常立学

委 员 (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淑霞 巩汝训 刘丛连 刘克宽

刘建华 孙汀兰 李传银 李维金

杨 文 杨 明 杨世诚 肖明胜

肖兰英 陈文华 陈伟军 罗家英

屈玉霞

本书编写人员

主 编 丁 凯

副主编 杜贞瑶 戚 梅

参 编 宋冬菊 单清清 贾晓星 张天乐

前 言

音乐是学前儿童最喜欢的艺术形式之一，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是学前教育的一部分，是对学前儿童进行素质教育的主要手段。良好的音乐教育将丰富幼儿的生活，培养幼儿的审美情趣和高尚品格。音乐教育对幼儿全面、健康、和谐的发展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本书凝聚了学前专业音乐教育教学领域中丰富的个人经验和团队智慧；教材内容注重创新性、科学性、师范性和实用性，立足高等学校学前教育专业音乐教育的教学实际，突出以学生为主体，以系统的学前儿童音乐教育基础理论为依据。在内容和活动案例的编排上力求全面、创新，体现了基础知识的系统性，以及实训的可操作性。本书共分十二章：第一至第四章主要阐述了音乐的起源及音乐的本质与儿童音乐的基本特点、儿童音乐的特征；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途径、方法与内容；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作用；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目标与活动设计原则。第五至第九章着重选择了音乐教育活动的內容；介绍了幼儿在歌唱、韵律、打击乐、音乐欣赏与音乐游戏等音乐活动中能力的发展。第十章至第十二章阐述了学前儿童在音乐活动中的心理调节；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评价与价值取向；国内外近现代儿童音乐教育的历史、发展现状和教育体系。

本书主要作为高等院校学前教育专业教学用书，也可作为广大幼儿园和托幼机构教师参考用书。

本书由丁凯担任主编，杜贞瑶、戚梅担任副主编。本书编写分工：第一章、第二章戚梅、张天乐；第三章、第四章宋冬菊；第五章、第八章丁凯；第六章、第七章、第十二章杜贞瑶；第九章贾晓星；第十章、第十一章单清清。

本书的编写得到了诸多专家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参考并借鉴了有关专著、教材和理论成果，多家幼教机构和幼儿园提供了活动案例，在此一并深表感谢！

由于本书编写时间较短，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恳请专家、同行和幼教工作者给予批评指正。

编 者

2014年3月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音乐和学前儿童音乐概论	1
第一节 音乐	1
第二节 儿童音乐	8
思考题	12
第二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基本理论	13
第一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途径	13
第二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方法	15
第三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任务与内容	16
第四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活动的组织形式	20
思考题	24
第三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作用	25
第一节 促进学前儿童音乐能力的发展	25
第二节 促进学前儿童其他能力的发展	29
思考题	34
第四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目标和活动设计的原则	35
第一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目标	35
第二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活动设计的原则	42
第三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活动的设计	46
思考题	52
第五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歌唱活动	53
第一节 学前儿童歌唱能力的发展	53
第二节 学前儿童歌唱活动的教育内容	56
第三节 学前儿童歌唱活动材料的选择	65
第四节 学前儿童歌唱活动的设计与组织指导	68
第五节 学前儿童歌唱活动方案的设计实践	77
思考题	81
第六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韵律活动	82
第一节 学前儿童韵律活动能力的发展	82
第二节 学前儿童韵律活动的教育内容	86
第三节 韵律活动的常规	88
第四节 学前儿童韵律活动材料的选择	89
第五节 学前儿童韵律活动的设计与组织指导	91
第六节 学前儿童韵律活动方案的设计实践	93



思考题	99
第七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打击乐演奏活动	100
第一节 学前儿童打击乐演奏能力的发展	100
第二节 学前儿童打击乐演奏的基本知识与技能	104
第三节 学前儿童打击乐活动材料的选择	107
第四节 学前儿童打击乐活动的设计与组织指导	108
第五节 学前儿童打击乐活动方案的设计实践	110
思考题	115
第八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音乐欣赏活动	116
第一节 学前儿童音乐欣赏能力的发展	116
第二节 学前儿童音乐欣赏活动的教育内容	118
第三节 学前儿童音乐欣赏活动材料的选择	120
第四节 学前儿童音乐欣赏活动的设计与组织指导	123
第五节 学前儿童音乐欣赏活动方案的设计实践	130
思考题	133
第九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音乐游戏	134
第一节 学前儿童音乐游戏及其种类	134
第二节 学前儿童音乐游戏的选材	138
第三节 学前儿童音乐游戏的设计	141
第四节 学前儿童音乐游戏的组织与指导	144
第五节 学前儿童音乐游戏方案的设计实践	147
第六节 音乐游戏在学前儿童音乐教育中应用的感悟	149
思考题	151
第十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活动的心理调节	152
第一节 心理调节的基本理论与基本要素	152
第二节 心理调节的基本方法	155
思考题	161
第十一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评价与价值取向	162
第一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评价的作用和原则	162
第二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评价的指标体系	164
第三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评价的方法	168
第四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价值取向	170
思考题	172
第十二章 近现代儿童音乐教育	173
第一节 中国近现代儿童音乐教育	173
第二节 近现代外国儿童音乐教育	176
思考题	189
主要参考文献	190

第一章

音乐和学前儿童音乐概论

第一节 | 音 乐

古代音和乐有别，先秦时代音乐美学论著《乐记》中的解释：“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人心之动，物使之然也。感于物而动，故形于声；声相应，故生变，变成方，谓之音，比音而乐之，及干戚羽旋，谓之乐。”这段话的意思是：音乐一类的事物是人的精神世界的产物，人的思想感情的产生则是外界事物给予影响的结果。感情受到客观事物的触动，于是在“声”上表现出来。表示感情的声音互相应和，就产生高低不同的变化。变化有了一定规律就叫做“音”，将不同的音组成旋律进行唱奏，同时手持盾牌、斧头、野鸡毛、牛尾巴跳舞，称之为“乐”。《乐记》对“声”、“音”、“乐”的概念做了精细的区分，后来统称音乐，词典中音乐的解释是指用有组织的乐音表达人们的思想感情、反映社会生活的一种艺术。音乐是人类的一种精神产品，具有多种功能。

一、音乐的起源

音乐的产生和发展经历了一个漫长而曲折的历史过程。在远古，音乐的概念还未被从自然声响世界中独立出来以前，音乐是同人们的劳动、娱乐、巫术、语言活动等生活融为一体的。关于音乐的起源问题古今中外的学者众说纷纭，其中影响较大的观点可以归纳为以下几种：

1. 劳动说

音乐的劳动起源说的代表人物，是奥地利音乐学者瓦勒谢克（1860～1917）和德国经济学者布赫（Karl Bucher, 1847～1930）。瓦勒谢克在其著作《原始音乐》中认为，音乐的起源是由非洲原始民族在战争狩猎时的舞蹈及强烈节奏的伴奏而发展而来的。布赫则在其著作《劳动与节奏》中将音乐的起源归纳为人类的集体劳动，且有系统地收集了从古代希腊到现代的歌谣及南洋原始民族的各种劳动歌曲 287 首，来研究劳动与节奏的关系。布赫说，所有规律的身体活动，必定形成一种节奏的形式，同样的动作反复，可以增加工作的效率，因此人们找到可以减轻劳力的规律时，就开始唱歌了，当然，原始人的歌曲只有单音的曲调，节奏是固定的，歌词则是即兴唱出，所以节奏



是音乐的基本成分，这点可以断言。他们认为劳动创造了人本身，同时也就创造了人类的音乐。

劳动是音乐产生的客观条件。音乐产生的物质基础是劳动。原始社会生产力水平极端低下，人们从事着集体劳动来维持生活。在劳动中，用以配合步调一致的不用声调的口号渐渐地形成了音乐的雏形。他们将音乐的起源归结为在原始社会的集体劳动中，为了求得统一及效率所产生的节奏。

2. 模仿说

音乐起源于人们对自然界和社会的模仿，是古希腊哲学家所提出的一种最为古老的理论。他们认为人类生存的世界有很多声音，如鸟鸣、水声、风声、虫鸣等，这些外界而来的声音给予人类的感官以极大的刺激，人类在享受这些音乐的时候，自然而然地就产生了对其模仿的念头，从而构成了音乐的产生。强调了自然和社会生活是第一性，是艺术创作的依据。

3. 巫术说

巫术说是西方 20 世纪初很有影响的一种艺术起源说。主张此说的学者认为，在生产力极为低下的原始社会里，人们对现实世界看得十分神秘，于是举行巫术礼仪活动，绘画、雕塑、音乐、舞蹈都是这些活动的一部分。他们企求用这种特殊的形式对自然界施行魔法，控制自然力。那么，人类原始音乐艺术就应运而生了。

4. 情感说

音乐是为表达感情而产生的。人在心理上进行种种活动通过外在表现出来就构成了情感。音乐的出现是与心灵相通的体现。所以说，音乐在对人类情感表达上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早在中国古代《乐记》里面有过这样的名言：“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乐者，音之所由生也，其本在于人心之感于物也。”这段话的意思是，人的内心创造了音节和发音。发音和音节又构成音乐。音乐本身就是人类对外物情感的表达。

马克思、恩格斯从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出发，提出人类在社会实践过程中，通过劳动不断发展自己的手脑等能感受和创造人类文化的器官的同时，也发展了人类的文化。人类的社会活动本身是不断发展、不断分化、不断融合的整体，人类生活的许多方面与音乐的起源和发展有着各种的联系。从这个角度看，音乐的起源应该是一个多元的、不断分化和融合的发展过程。

二、音乐的发展

人类的社会实践活动本身就是一个不断发展、不断分化、相互影响的统一体，它与音乐的起源和发展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音乐是人类文化发展历史进程中的必然产物，而音乐的起源是一个多元多因的。音乐的产生经历了一个由实用到审美、以社会劳动为前提的漫长历史发展过程。

原始时期——从人类社会生活的各个非审美的领域中萌发并逐步分化出来，然后又

逐步地汇合起来,形成了最初的诗、乐、舞三位一体的综合音乐形式;古代的音乐——从原始的诗、乐、舞三位一体的综合形式中逐步分化出了歌曲、器乐、舞蹈、最初的戏剧和诗歌;先秦时期的朝廷的“雅乐”,民间的“郑卫之音”,出现了我国古代最庞大的“编钟”乐器。汉魏时期的北方的“相和歌”,南方的“清商乐”,都已经达到很高的艺术水准。隋唐时期,在吸收西域音乐的基础上,出现了新俗乐(燕乐),宋元明清时期的音乐,音乐的中心从以宫廷为中心转移到以世俗、民间音乐为中心。

西方音乐,在经历了原始乐舞、教堂音乐、巴洛克复调音乐之后,进入古典乐派、浪漫乐派的鼎盛时期。而几乎在民族主义音乐兴起的同时,近代音乐——在上述这些音乐形式高度分化、高度发展的基础上,逐步发展起了一些更高级的音乐综合形式,如欧洲的歌剧、音乐剧、芭蕾舞剧和中国的戏曲,同时,独立的各种形式在发展上也进入了另一个更高级的分化时期;20世纪现代音乐——至今仍然遵循着这样的既不断分化又不断综合的规律,一方面音乐艺术不断被吸收进更加复杂的艺术综合体,另一方面音乐艺术的各种形式本身也在不断依靠从外部吸取新的生命力而获得新的发展和进步。

三、音乐的本质

从我国对音乐的同行界定来看,我们所探讨的音乐是狭义的音乐,也就是不包括大自然自身发出的声音,而仅仅是人类社会中的音乐。这个概念首先告诉了我们音乐产生的缘由,是为了表现人类社会的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其次明确表述了音乐的基本特征,音乐用来表现人类社会的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这就必然使音乐蕴含着人类与客观世界的情感联系以及人类内心的情感流露;音乐这种特殊的艺术又使这些情感因素必须付诸于乐音。那么“情感”与“形式”到底何者为音乐的本质呢?多少年来,中外音乐界一直在探讨音乐的本质问题,也由此产生了激烈的论争。

情感是音乐的本质和音乐自身的形式是音乐的本质,这两种相互对立的观点形成了“他律论”和“自律论”两个不同的流派。他律美学认为制约音乐的法则来自音乐之外的,是受某种外在规律决定的,因为音乐本身体现着某种外在于音乐的客观实在,标志着纯粹音响现象的某种东西,即人类的感情,这就是音乐的内容。正是这个音乐内容的性质决定着音响结构整体的发展,决定着音乐的形式,因此他律论美学又称作内容美学。自律美学却认为制约着音乐的法则和规律不是来自音乐之外而是在音乐自身当中。音乐的本质只能在音响结构中去理解,只能从音乐的自身去把握。音乐是一种完全不取决、不依赖于音响之外的艺术,它的内容不是外来的,既不是情感,也不是某种语言和符号音乐的内容,只能是它自身。

1. 情感是音乐的本质

“情感说”是一种由来已久的音乐美学思想。在中国历史上,阐述了“情感说”思想的最具代表性的音乐著作是公孙尼子的《乐记》,其中说“凡音之七,由人心生也。人心之动,物使之然也”。《乐记》鲜明地指出了音乐是人类情感的表现。

古希腊时期占主导地位的音乐思想是亚里士多德所提出的“模仿论”,他把音乐与人的情感生活联系在一起。文艺复兴时期,音乐家发现了“人”的伟大与丰富性,特别

是把他们的感情生活看作是音乐所要模拟的广阔对象。在 17~18 世纪中叶的德国,音乐美学中的“激情说”得到了发展。19 世纪上半叶,在音乐思想领域占主导地位的是浪漫主义音乐美学思潮。浪漫派音乐家强调音乐是一种表情艺术,他们崇尚情感和幻想,情感被看作是音乐艺术的中心内容,甚至将它们置于理性之上,把情感视为音乐艺术真实而不朽的表现内容。19 世纪中后期,“情感说”遭到了自律论美学的批判与质疑,20 世纪后,世界进入现代主义与后现代主义时期,艺术界的各种观念都产生着深刻的变化。情感美学在这一时期不是最引人注目的,但是“情感说”作为一种缘远流长的理念已经渗透到音乐创作的实践当中。

2. 音乐自身的形式是音乐的本质

音乐存在的全部意义在于其自身的形式的音乐美学思想作为一种对立的观念与音乐的本质是情感分庭抗礼。这种音乐美学思想并不是在 19 世纪突如其来,而同样可以上溯到古代。在中国,嵇康在他著名的《声无哀乐论》中说:“声音自当以善恶为主,则无关于哀乐;哀乐自当以情感而后发,则无系于声音。”也就是说,乐音是客观的,自有其好听与难听的特性,与人的喜怒哀乐无关,人的哀乐源自于人类的情感,和声音没有任何关系。

对音乐的本质是“形式”的论断则滥觞于 19 世纪康德的《判断力批判》,康德在其中并不一般地否认音乐中包含着情感因素,但他从自己的哲学美学体系出发,提出审美判断依据的是审美对象合目的性的形式。康德还认为:审美判断是一种不含任何概念的、不带任何功利性质的快感判断,带有普遍性与必然性的品格。每一美的形象里必有审美的快感,这种必然性是不通过概念的,而是通过情感。

赫尔巴特在 19 世纪 30 年代提出从形式方面说明音乐的本质,否认音乐能表达情感的论点。汉斯立克在他的《论音乐的美》中进一步发挥了这种思想。汉斯立克坚决反对把情感作为音乐的本质,而是认为音乐从根本上来说是无法表现情感的。他提出:情感表现完全不是音乐的职能,音乐的美是一种不依附、不需要外来内容的美,音乐同音乐之外的思想范围无关,音乐的内容只是乐音运动的形式。

3. 对音乐本质的反思

汉斯立克在对感情论的批评中建立了自己的音乐美学思想,从其详尽又颇具开创意义的论断中我们不禁开始重新思考音乐的本质问题,情感论长期占据主导地位的合理性以及自律论的存在价值。汉斯立克说:“乐曲的内容除了听到的乐音形式之外,别无其他东西;因为音乐不仅通过乐音来说话,它说的也仅仅是一些乐音而已。”汉斯立克还举莫扎特的《g 小调第四十交响曲》的四个乐章被说成四个不同阶段的热烈爱情故事极端现象的例子,说明了情感论存在的过分强调情感的缺陷。

由此可见,汉斯立克对情感论者阐释和理解音乐的随意性是十分不满的。长久以来,情感论者常常面对一部音乐作品时掺入自己无限的想象力,以至于强加给音乐一些其本身并不包含的东西,甚至造成了对音乐的曲解与庸俗化。汉斯立克尖锐地提出了这个问题,也指出了情感论音乐美学思想的缺陷之所在。从汉斯立克的论述中,我们也不难看

出他是否否定音乐中情感的存在的,甚至旋律在他看来也不是蕴含情感的,而是中立的存在。但是,另一方面,汉斯立克在《论音乐的美》中又有这样一段论述:“我们说音乐无内容(题材),不就是说音乐无内涵……思想情感在端正美好的音乐躯体中好像血管中的血一样流动,思想情感不是音乐躯体本身,并且是看不见的,但它们赋予躯体以生命。”思想情感既然成为了音乐的血脉,构筑了音乐的生命,难道不是音乐的本质吗?

很显然,汉斯立克在批判“情感说”中情感的过度泛滥时又陷入了形式主义的极端,虽然他觉得音乐是有情感的,但是情感到底应该充当一个怎样的角色他并没有想明白,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他内心的矛盾。汉斯立克确实找到了“情感说”的缺陷,过于强调情感,包括音乐创作者的情感和欣赏者对音乐情感的妄自揣度,往往让人们忽视了音乐本身的乐音形式,难以发现音符调式的组合所带来的音乐美。但是如果只强调音乐的形式,也将必然陷入汉斯立克的深度矛盾中,正如开头在谈到音乐的概念时就已说到,我们所研究的音乐是狭义的音乐,也就是人类创作的音乐,从音乐的形成到修改,再到演唱、演奏以及最终完成,都难以摆脱人的因素,而人是有情感的动物,在音乐中也就必然添加了人的感情因素,所以我们很难或者根本不可能离开情感而谈形式。

音乐中蕴含着人的伟大和丰富性,一味追求形式,从形式上谈音乐,其实已经离开了音乐本身,我们所研究的音乐也就变得不完整,或者说算不上真正的音乐,只能是一种被阉割的东西了。所以,音乐的本质应该是情感与乐音的统一,也就是内容与形式的统一。

四、音乐的基本特征

音乐是表达感情的艺术,它表现人的内心世界,揭示人的精神状态。它又是声音的艺术,由自然形态的声音变为艺术形态的音乐,正是艺术劳动的过程。因此,对于音乐这一人类社会意识形态成因的解释有着一种朴素的唯物主义观点的认识。音乐作为艺术的一个种类,在人类的文化生活中是不可或缺的,具有以下几种特征:

1. 音乐是声音的艺术

音乐是声音的艺术。它是以声音为物质材料,音乐作品使用的声音并不是生活中各种音响的随意堆砌,而是从声音世界中选择、提炼出来的。人们创作音乐作品时根据自己的审美需求以及声音的高低、长短、强弱、音色等特性,变化发展构成旋律、节奏、节拍、音色、和声、复调等音乐表现手段来塑造音乐形象,反映社会现实生活,表达人的内心情感。

2. 音乐是听觉的艺术

音乐是依赖人们的听觉器官来感受的,音乐家是把个人多方面的感受,通过艺术构思凝聚为音乐形象,然后用具体的音响形式表现出来,诉诸人们的听觉器官。各种音乐活动都离不开听觉,音乐听觉能力是一个人接受音乐的前提和基础,只有具备正常的听觉和思维的人,才能具有感知音乐、记忆音乐、欣赏音乐的能力。

人们在欣赏音乐时,主要是听过听觉渠道来刺激神经系统,产生一系列生理与心理的活动,如肌肉的运动、情绪的反应等,来获得对音乐的感受与体验。音乐的这种非视觉的特征,为欣赏者提供了广阔的想象空间,与其他视觉艺术相比更具优越性,所以听



觉是音乐艺术最基本的感受形式。音乐听觉在音乐活动中的不可替代性,构成了音乐艺术的又一主要特征。

3. 音乐是时间艺术

音乐是时间艺术,瞬息万变。它是在时间中进行、时间中发展,随着时间的进程而逐渐展示音乐作品的各个组成部分的。音乐能够表现出视觉艺术(如绘画、雕塑等)所不能表现的时间的延续、运动的过程。

如德彪西于1905年创作的《大海》,这部交响音乐作品由三个不同内容的乐章组成,但每个乐章之间又有内在的联系,集中起来构成一部完整的作品。第一部分《从黎明到中午的海上》,弦乐器从低音逐步上升,然后以震音形式浮动,黑暗的海上可听到潮水声。夜幕徐缓而舒畅地揭去,大海从黑夜中苏醒,黎明的朝霞渐渐从阳光映照的水平线上升起,万物苏醒。大提琴分成四部奏出音色浑厚的旋律,仿佛是对生命的赞歌。乐队精致的织体表现了光的变幻和海洋的苏醒。第二部分《海浪的嬉戏》,阳光下波浪翻滚,时而聚成浪峰,时而跃为泡沫,互相嬉戏,音乐表现了大自然的律动。第三部分《风与海的对话》,开始定音鼓的震音,好像预示着暴风雨的来临。这是暴风雨中狂涛奔腾的大海。音乐刚健有力,引用了第一乐章的主题加以变化发展。铜管乐器大声鸣叫,气势逼人,显示了大自然的狂暴。大海的音乐形象是在时间中呈现、展开、发展、完成的,在流动的过中表现一个有始有终、有起有伏的发展过程,使欣赏者的情感体验不断积累、升华,沉浸于音乐的起伏变化之中。

4. 音乐是情感的艺术

早在两千多年以前,我国古代乐论《乐记》就已经提出“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音乐是心灵的直接“语言”,是人们抒发情感、表现情感、寄托情感的一种艺术。人类所具有的喜怒哀乐的不同的情绪都可以在音乐中得到体现的。正如黑格尔所说:“在这个领域里音乐扩充到能表现一切各不相同的特殊情感,灵魂中一切深浅程度不同的欢乐、喜悦、谐趣、轻浮、任性和兴高采烈;一切深浅不同的焦躁、烦恼、忧愁、哀伤、痛苦和惆怅等,乃至敬畏、崇拜和爱之类情绪都属于音乐所表现的特殊领域。”每一首乐曲都具有特定的情感和内容,仿佛是一条线,无形之中贯穿于整个乐曲。

西方哲学家们也认为“音乐是通过乐音表达感情的艺术”,“音乐的最终目的是通过乐音从节奏……引起各种激情”。这些都说明音乐是“表情达意”的艺术,是表现人类高度激情的艺术。正如俄国伟大作家托尔斯泰所说:“音乐是一种通过声音引起某种情感传达某种情感的工具。”“音可传情,曲能达意。”音乐是人与人之间交往的工具,就此而言,音乐表情达意的特性与西方是一致的。

5. 音乐是表演的艺术

音乐作为一种表演艺术,它不同于绘画、文学等艺术形式能够直接地展示在人们面前,使人们能够感受到它的思想内涵,它必须通过表演者的参与才能将其中的乐音、思想、内涵等加以传达。

任何音乐作品创作完成后还只是一堆音符,必须通过表演者的二度创作,将作品中

的音符化为音响,才能表达出创作者的意图,展现出音乐形象,真正的为人所知,给人以美的享受。音乐是以表演的过程为欣赏对象的,表演者对音乐作品的诠释与展现是否到位,决定着音乐形象是否准确、是否富有感染力。很多优秀的音乐作品之所以经久不衰,被人们广泛的认可,除了作品创作成功以外,还与表演者的二度创作的艺术魅力有着直接的关系。

五、音乐的功能

音乐的功能,是指音乐在人类社会生活中所起的作用。在人类的社会生活中,音乐所起的作用是多方面的,如音乐具有审美、教育、政治宣传和娱乐诸功能。随着人类社会的不断发展,音乐的功能还在不断地丰富和扩大,音乐的社会功能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音乐的政治功能

音乐可以鼓舞人的斗志,振奋人的情绪,激发人的潜力。贝多芬说过:“音乐应当使人类的精神爆发出火花。黑格尔在他的《美学》一书中强调了音乐对社会行为规范作用和鼓舞作用。他说:“军队的行进用音乐来伴奏。音乐就引起内心和正在进行的有规则的步伐合作。”紧接着他又说:“苏格兰北方人的风笛对鼓舞人民的勇气也起重要的作用,《马赛曲》之类的歌曲在法国大革命中所发挥的威力也是无可否认的。”波兰的爱国作曲家肖邦,曾以波兰民间舞曲玛祖卡的体裁,写出了不少表达祖国人民在异族统治下的愤慨之情以及决心奋起抗争的乐曲,鼓舞了人民的斗志,统治者因此下令禁演。舒曼曾把肖邦的“玛祖卡”称做“藏在花丛中的大炮”。在我国抗日战争时期,许多热血男儿就是在《义勇军进行曲》、《黄河大合唱》等一大批革命歌曲的召唤下,身赴革命前线,与敌人浴血奋战的。

2. 音乐的社会功能

音乐的娱乐作用是显而易见的。《乐记》中指出:“夫乐者乐也。”就是说音乐即快乐也。我国著名作曲家冼星海说过“音乐,是人生最大的快乐,音乐是生活中的一股清泉,音乐是陶冶性情的熔炉”。在紧张的工作之余,听一首轻松愉快的乐曲,在饮茶吃饭之时,伴以悠扬悦耳的音乐,不仅可以调剂生活,而且是一种美的享受,是一种娱乐。正是在这娱乐之中,人们松弛了工作中绷紧的神经,忘掉了生活中的烦恼,消除了工作中的疲劳,得到了休息。这是一种高雅的娱乐,也是一种积极的放松、有文化的休息。

音乐可以促进智力的发展。达尔文说:“如果一个人不听听音乐,很可能影响他的智力大发展。人们在听音乐时,优美的旋律给人以舒适、优雅的感觉,活泼的节奏会给人以轻松而向上的感觉,强烈的音响会使人激动,协和微弱的音响又会给人以恬淡、温柔的情感……这些感觉和印象会促使人们结合自己的经历、知识,展开丰富的联想,而达到理解乐曲内容的目的。这种丰富的联想本身就是一种创造性的思维活动。著名科学家爱因斯坦说过:“想象比知识更重要,因为知识是有限的,而想象力概括着世界上的一切,推动着进步,而且是知识进化的源泉。”想象力的增强,思维的活跃,使人们对于音乐以外的其他学科的感知能力也相应增加。因此,音乐对于从事任何工作的人都会有积极的作用。中外许多著名学者,有许多是音乐爱好者,如爱因斯坦、泰戈尔、巴尔



扎克、高尔基、马克思等。俄国化学家鲍罗丁同时又是著名的作曲家。爱因斯坦说过：“我的科学上的成就，很多是音乐启发的。”

音乐的医疗、保健作用也愈来愈多地受到人们的重视。音乐对于调节人的生理机能、促进身心健康具有重要的作用。古人认为，乐能通伦理，乐能动荡血脉，通精神和正心。无论在古代中国或古希腊，还是在中世纪的阿拉伯，都曾有着著名的学者医师用音乐治病，有些民族长期以来保持着用舞蹈、歌唱和演奏打击乐治疗精神抑郁症的风俗。近年来，音乐在社会其他领域的应用，如婴儿的胎教、动物的饲养等方面也得到更为广泛而深入的研究。

3. 音乐的教育功能

音乐教育早在《尚书》中就有记载：舜命夔典乐教胄子，夔曰：“予击石拊石，百兽率舞”，以舞蹈教育为主的“乐教”在古典教育体系中一直占据重要的地位。乐教是最早的教育方式。春秋时代，伟大的思想家、教育家孔子就说过：“移风易俗，莫过于乐”，孔子主张“君子习六艺”（礼、乐、射、御、书、数），并把音乐列为第二位，并指出“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汉代文学家司马迁也说过：“夫治国家而弭人民者，无若乎五音者。”我国近代学者蔡元培、王光祈等人，则力倡“美育”与“乐教”等。

在西方，从古希腊时人们就充分认识到音乐的教化作用，古希腊人把音乐称为灵魂的体操。当时斯巴达的立法者规定，所有的斯巴达人，无论男女老少和职位高低，一律必须参加音乐训练。在雅典，音乐是高贵的显著标志，只有自由雅典人才能接受音乐教育，奴隶被禁止参加音乐实践。亚里士多德通过“模仿说”解释音乐的教化作用，他说音乐的直接模仿七情六欲，因此，人们聆听模仿某种感情的音乐时，也会充满同样的感情，如果长期聆听不正经的音乐，就会变成不正经的人，反之，常听正经的音乐，就会变成正经的人。欧洲中世纪以后的大学，把音乐列为四个主要学科之一。柏拉图在《理想国》中认为音乐教育比其他教育都重要得多，因为“音乐的节奏和旋律具有最强烈的力量浸入人灵魂的最深处，使人的心灵美化”。由此可见，无论中西，音乐的教化作用早已为人们所认识。

虽然不同时代、不同国家所制定的教育目标不同，但音乐都可以起到为社会培养具有较高质量的后继人才的教育作用。与成年人相比，学前儿童对学习活动的实践性、情感性具有更高的需求。因此，这种高情感性和高实践性的音乐活动自然就更加容易成为教育者对学前儿童进行教育的手段。从这个意义上来说，音乐教育实践活动的质量将直接影响到儿童发展的质量，特别是对于学前儿童身体、智力、情感、个性和社会性等方面的发展有着独特的作用。

第二节 | 儿童音乐

音乐是儿童成长过程中不可缺少的艺术形式。所谓儿童音乐，指的是适合学龄前儿

童进行音乐活动及游戏时使用的音乐以及相关的音乐艺术形式,包括歌曲、器乐曲、儿童歌舞剧、交响童话,其音乐节奏鲜明,速度适中,旋律或活泼或优美。

一、儿童音乐的基本特点

儿童音乐一般富有童趣,或描述一定的情节情景,或具有一定的教育意义。音乐是人类不需翻译、能够直接产生共鸣的“世界语”。儿童充满好奇地探索这个世界,而丰富美妙的各种音响更能引起他们的兴趣与共鸣。具体地说,儿童音乐具有以下基本特点:

1. 愉悦性

音乐是人们抒发感情、表现感情、寄托感情的艺术,其本身具有强烈的愉悦性、感染性,特别对人的心理,会起到不能用言语所能形容的影响作用,因此“音乐是感情的语言”,“乐与情通”。人们在欣赏旋律时,仿佛进入了一个新的世界。各种各样使人感兴趣的事物,丰富多彩的优美境界,活灵活现地展现在人们的眼前,使人们的心里洋溢起一种难以名状的喜悦,精神振奋,心情舒畅。一般来说,凡是旋律优美、节奏平稳、速度徐缓、音响和谐的音乐,可使人产生轻松、愉悦的感觉;音调明朗、旋律流畅、节奏明快、气势激昂的音乐能使人产生激奋、乐观、向上的感觉。

儿童听到乐曲时,会情不自禁地沉浸在愉悦欢乐的状态之中。这是因为儿童天生的好动性在音乐中得到满足,从而获得快乐;同时,儿童音乐所显示的歌唱、韵律活动、音乐游戏等活动能在满足儿童社会性需求的同时带给儿童愉快的情绪。在音乐的陪伴中幼儿能够获得极大的情感满足,享受到丰富的审美愉悦。

2. 教育性

音乐教育具有情感性,它不是说教式的教育,而是形象化的教育。音乐能潜移默化地对人施以影响,受教育者在不知不觉中受到感染而产生某种情感体验。寓教于愉快的音乐感受和音乐表现活动之中,更能使儿童学有所得。儿童音乐的教育性影响往往不像语言的表述那样直截了当,而是像春雨般点点滴滴渗透到儿童的内心情感和心灵深处,起着熏陶、感染的教育作用。比如,对4~5岁的幼儿进行尊重长辈和他人的教育,儿童歌曲《我的好妈妈》就是一首富有教育意义的歌曲。孩子们会非常有感情的演唱这首歌曲,通过音乐活动知道并理解妈妈工作的辛苦,会关心、体贴妈妈。

由此可见,音乐具有强烈的感染力,提高幼儿的音乐素质,不仅可以唤起他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追求,而且可以通过音乐作品的潜移默化,陶冶其性情,萌发美的情感,在音乐的感染中引起幼儿内心情感共鸣。再如:《让我们荡起双桨》这首歌,也曾感化新中国几代人健康地成长;《一分钱》则教育过、启迪过多少儿童拾金不昧、助人为乐;《劳动最光荣》、《我们是跨世纪的新一代》等歌曲,都是各个时期鼓舞少年儿童奋发向上,确立其正确的人生观、道德观的好作品。

3. 个体性

音乐不仅是通过音响来反映人们思想、感情以及社会生活的听觉艺术,而且也是极富个性的艺术。每个作曲家对作品内容的表述,每个表演者对作品内容的诠释,每个欣

赏者对作品内容的感受和理解都是独特的。

对于儿童而言,音乐也是其个体发展的一种表现。音乐教育活动对儿童个性发展的促进作用首先表现为能促进儿童积极的个性意识倾向性的发展。其次表现为能促进儿童自我意识的发展。不同年龄阶段的儿童对外部世界的认识和体验是不同的,表达自己情绪和情感的方式也是各有差异。在音乐活动中,教师应该尊重儿童的个体差异,并针对不同个体采取因材施教的方法,以音乐内在的感染力来唤醒儿童的主体意识,促进幼儿主体性发展。

二、儿童音乐的审美特性

儿童的音乐世界实质上是一种审美世界,是一种超越以个人为中心的社会功利、社会价值的艺术境界。儿童音乐除了具有音乐艺术一般的美学特性外,还有其独立的美学特性。这是因为,儿童音乐既包括“为儿童创作”的音乐,也包括适合儿童的各种成人音乐。

1. 形式美

(1) 音色:是指嗓音或乐器的音质。人声的音色往往有嘹亮柔美、激昂高亢、浑厚温暖、庄重厚实、清脆悦耳等区分。乐器的音色更加丰富。《动物狂欢节》、《彼得与狼》分别用不同的乐器表现不同的角色形象。

(2) 节奏:不同长短的音按照一定的时间规律组合起来,形成节奏。在自然界和我们的生活中,常常可以发现节奏的踪迹:潮汐的涨落、月亮的盈缺、时钟的摆动、奔驰的马蹄声等。节奏是一种动态的形式。音乐中的节奏概念是很宽泛的,包括音乐中的各种各样的运动形态,既有轻重与缓急,又有松散与紧凑。通常,快的节奏比较令人兴奋,与孩子们激烈运动时的心跳、呼吸相呼应;而慢的节奏则使人心态平和,情绪稳定。

(3) 旋律:乐音通过一定的音高变化勾勒出不同的旋律。儿童音乐作品旋律的表现是多种多样的,它是作曲家体验儿童情感并进行艺术表现的主要方式。其表现形式有平稳式的进行、上升式的进行、下滑式的进行、弧形的进行及以上各种旋律状态不同组合的进行。旋律和语言关系紧密,在儿童音乐中,旋律的曲折变化往往依附于语言本身,也就是将语言的音高加以夸大。如儿童歌曲《娃哈哈》,其旋律具鲜明的新疆维吾尔族民歌特色,热情奔放,旋法多变并富跳跃性,五度音程和同音进行,旋律线条流畅、连贯,给人一种欢乐幸福和朝气。仅聆听音乐就可拍掌起舞,耸肩摆腰,可见,优美的旋律所引发的审美感觉是多么的强烈。

(4) 力度:指音乐的强弱程度。力度强烈的音乐让儿童兴奋、愉悦,充满了向往;力度轻柔的则让儿童安静,有更多的思考。通过力度变化产生的音响可以表达狂风暴雨、奔腾豪放等强烈的情感,也可以表达低声倾诉、喃喃细语等内心的微妙感受,还可以表达空谷回声、黄昏钟鸣、高山流水、小溪潺潺等大自然的奇观美景,甚至阳光、月色、云彩等看得见摸不着的物体。

2. 内涵美

(1) 直观:学前儿童的思维比较直观。因此,儿童音乐常常模仿自然界的聲音以暗示某种景物,或通过音响运动状态象征某种视觉形象,使音乐具有某种程度的造型性,